

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“年产 750 吨速冻食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（阶段性）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82 号）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2020 年 12 月 22 日，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召开“年产 750 吨速冻食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（阶段性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。验收工作组由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南京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）、江苏蓝天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（验收监测单位）等单位代表及 2 位技术专家组成。会议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介绍及验收监测工作汇报，现场核查了环保设施运行情况，查阅相关资料，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本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750 吨速冻食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位于扬州市广陵区绿禾路 6 号（扬州市食品产业园内）。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：①1#生产厂房 3 层北侧改成年产 30 吨即食燕窝生产车间，②2#生产厂房西侧改成年产 300 吨馄饨、250 吨炒饭、150 吨调味酱料生产车间，③2#生产厂房东南侧改成年产 20 吨预制调理肉生产车间，④同时配套建设废水和废气等处理设施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委托南京亘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年产 750 吨速冻食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2020 年 9 月 30 日获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（扬环审批〔2020〕06-39 号）。本项目 2020 年 10 月开工，目前“年产 300 吨馄饨、250 吨炒饭、150 吨调味酱料生产线”以及配套的废水和废气处理设施已于 2020 年 11 月建成投产，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。由于市场原因，“年产 20 吨预制调理肉生产线和年产 30 吨即食燕窝生产线”尚未建设。2020 年 5 月办理了排污登记（编号：91321000551231251W001Z）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11.79 万元，现阶段已投资 215.5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18.5 万元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属于阶段性验收，验收的产能为年产 300 吨馄饨、250 吨炒饭、150



吨调味酱料，验收范围为生产线配套的废水、废气、噪声和固废设施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，公司对危废暂存库的位置进行了局部调整。根据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环评函[2020] 688号），以上变动未造成不良环境影响增大，不属于“重大变动”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公司排水实行“雨污分流”，生产废水主要为：解冻废水、原料清洗废水、设备清洗废水、地面清洗废水、菌菇浸泡废水，经污水处理设施（隔油器+调节池+SBR工艺）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，接管至扬州市汤汪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。蒸汽冷凝水作为清下水排入雨水管网。

（二）废气

本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炒锅烹饪、熬制调味酱料产生的油烟，以及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。炒饭及调味酱料熬制工序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，通过“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。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外环境。

（三）噪声

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生产时设备运行噪声，通过采用低噪声设备、厂房隔声、减振等措施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（四）固体废物

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原料验收拆封等产生的废包装材料、检验出的不合格品、加工产生的食材废弃物、烹饪熬制工序产生的厨余垃圾、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油脂和污泥以及生产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润滑油。

本项目食材废弃物、厨余垃圾、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；不合格品返回原料供应商；废包装材料、废油脂均交由有经营许可的单位处理。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，公司设置了5m²危废库，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江苏蓝天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~6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，南京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监测报告，验收监测期间：

（1）废水

公司废水总排口pH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动植物油、氯化物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均符合扬州汤汪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。

（2）废气

本项目废气排放口中油烟的最大小时排放浓度和去除效率均符合《饮食业油

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18483-2001）中的大型规模标准。厂界无组织废气氨、硫化氢的最大小时浓度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1中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。

（3）噪声

公司厂界四周昼、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3类标准。

（4）污染物排放总量

本项目废水中废水量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的实际接管量均符合环评的总量控制指标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“年产750吨速冻食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已部分建成，现阶段的产能为年产300吨馄饨、250吨炒饭、150吨调味酱料。公司按环评及批复落实了污染防治要求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，污染物达标排放，不存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）第八条中不予验收合格的情形。

验收组同意“年产750吨速冻食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1、进一步强化环境管理，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与维护，确保稳定达标，按排污许可证的规定落实自行监测与信息公开要求。

2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01）等法规落实固废管理各项规定。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责任制度，严格各类工业固体废物的台账管理，做到可追溯、可查询，认真落实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

3、按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》（环保部令 第34号）的规定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，做好安全生产。

验收组长（签名）：



验收组成员信息详见附件。

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2020年12月22日



扬州日顿食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“年产750吨速冻食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”

(阶段性)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到表

姓名	工作单位	职称	电话	备注
曹新华	日顿食品	总经理	18912132002	
毛昕琦	日顿食品	IP-003	13665272165	
曹庆环	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	副经理	13196696198	
刘洪雷	江苏省	科长	1801315338	
陈以师	南京沛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18021726057	